

#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中〔2003〕29号

---

## 2003年泉州市市区普通高中 招生工作实施意见

鲤城、丰泽、洛江等区教育局：

2003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即将来临，现就泉州市市区（指鲤城、丰泽、洛江等区，下同）普通高中招生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，望各区教育局遵照执行。

1、市区普通高中的招生报名与考试工作，由各区教育局组织实施。评卷及登分工作由我局组织进行；达标中学的招生工作，由我局具体负责，其它各类高级中等学校的招生工作，由各区教育局具体负责。

## 2、市区各完中的招生计划如下：

学校	班数	生数（其中择校生）	学校	班数	生数
泉州一中（一级）	14	630（126）	泉州十一中	6	270
培元中学（一级）	12	540（108）	罗溪中学	6	270
泉州五中（一级）	14	630（126）	泉州七中分校	6	270
泉州七中（一级）	14	630（126）	师院附属滨城学园	4	180
泉州九中（三级）	8	360（72）	南少林武校	5	220
城东中学（三级）	10	450（90）	剑影武校	2	90
马甲中学（三级）	8	360（72）	体育中学	2	80
满堂红中学	6	270			

3、考生在填报志愿时，若有择校愿望，应同时填写择校志愿。如要求择校就读泉州一中，应在一级达标中学志愿栏中填写“泉州一中（择校）”，各达标中学招收择校生，要严格按考生择校志愿，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

4、招生录取顺序。四所一级达标中学的计划内招生（含20%的择校生）首批录取，接下来依次是其他达标中学、一般完中招生。每批次招生均严格按考生的志愿和中考成绩由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。

5、泉州一中、培元中学、泉州五中、泉州七中等校的招生计划中，含每校分别向各县（区、市）招生90名。

6、泉州七中分校、师院附属滨城学园、南少林武术学校、剑影武术学校、体育中学等校，面向全市招生，并按《社会力量办学条例》的有关规定收费。

7、户籍关系在鲤城、丰泽等区的初中毕业生，均可按照自己的意愿，填报市区内的任何一所完中。凡报考城东中学，应在“二级达标中学”栏中填报；报考满堂红中学，应在“三级达标中学”栏中填报。

户籍关系在洛江区的初中毕业生，按洛江区教育局的有关规定填报志愿。

8、本着“积极鼓励、大力支持、正确引导、加强管理”的原则，为鼓励与支持社会力量办学，凡户籍关系不属于市区但属于泉州市其它各县（区、市）且从初二年上学期起就在市区各社会力量举办的学校中就读、且具有正式学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，允许在市区报名参加中考，并在普高招生录取时与市区的考生一视同仁。

9、凡户籍关系不属于市区，但从初二年上学期起就在市区各公办中学就读、且具有正式学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，允许在市区报名参加中考，但一旦被普高招生录取后，应按省定标准向招生学校缴交“借读”费。

10、各完中的招生工作（含统招与扩招），务必于7月25日前结束。

11、“中考成绩查询热线”预计于7月8日或7月9日19：30开通。查询电话号码为16812345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二 三年五月二十四日

主题词：教育 市区 高中 招生 意见

---

抄送：市委宣传部，市府办，市人大教科文卫委，市政协文教  
卫体委，市招生办，鲤城、丰泽、洛江等区招生办。

---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3年5月26日印发